公司代码：600660　　公司简称：福耀玻璃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交所：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http://www.hkexnews.hk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局会议。

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146,167,091元。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年度本公司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145,651,516元。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母公司报表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489,209,503元，加上202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6,560,020,671元，扣减当年已分配的2020年度利润人民币1,957,307,649元，并按2021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48,920,950元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6,843,001,576元。

本公司拟订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2,609,743,532股为基数，向2021年度现金股利派发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10元（含税），共派发股利人民币2,609,743,532元，本公司结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2021年度本公司不进行送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公司派发的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福耀玻璃	600660
H股	香港联交所	福耀玻璃(FUYAO GLASS)	360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小溪	张伟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清市福耀工业村11区	福建省福清市福耀工业村11区
电话	0591-85383777	0591-85383777
电子信箱	600660@fuyaogroup.com	600660@fuyaogroup.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公司业务的审视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各种交通运输工具提供安全玻璃和汽车饰件全解决方案，包括汽车级浮法玻璃、汽车玻璃、机车玻璃、行李架、车窗饰件相关的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公司的经营模式为全球化研发、设计、制造、配送及售后服务，奉行技术领先和快速反应的品牌发展战略，与客户一道同步设计、制造、服务、专注于产业生态链的完善，系统地、专业地、快速地响应客户日新月异的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

报告期内，中国境内疫情基本得到控制，经济实现恢复性增长，但海外经济仍然受疫情的不利影响，公司通过增加外币资金储备，提高公司海外信用，降低海外融资成本；加快资金回笼，降低库存水平，减少对外投资，加强经营防控等措施，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将疫情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影响控制在最低程度。报告期内，疫情对公司的影响较小。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360,306.3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57%；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381,884.2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14,616.7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97%；实现每股收益人民币1.23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27%。

报告期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长22.81%，其中，本报告期汇兑损失人民币52,800.63万元，上年同期汇兑损失人民币42,246.77万元，若扣除汇兑损益影响，则本报告期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长23.07%。

有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其他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局报告”及“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2 行业格局和趋势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1年汽车产销同比呈现增长，结束了2018年以来连续三年的下降局面。2021年汽车产销分别为2,608.2万辆和2,627.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和3.8%，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为2,140.8万辆和2,148.2万辆，同比分别增长7.1%和6.5%。截至2021年底，中国汽车产销已连续十三年稳居全球第一。

汽车行业从知期来看，汽车市场在复苏，但基础仍不稳定，一方面，各国都在采取防疫措施，但疫情反复，全球汽车供应链不稳定因素增加，汽车市场的不确定因素仍存在；另一方面，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逐步好转，居民收入水平的逐渐提高，国家和地方政府出台的路地各种促进汽车消费的政策，如优化限购政策，开展新一轮汽车下乡和以旧换新等，汽车市场加快恢复。

从全球汽车工业结构看，发展中国家占汽车工业的比重不断提升，影响不断加大；但就汽车保有量而言，中国汽车普及度与发达国家相比差距仍然巨大，美、日、德等发达国家每百人汽车保有量均超过50辆，而中国2021年每百人汽车保有量仅约21辆，中国与主要发达国家汽车保有量还有比较大的差距。相对于中国人口数量，中国作为人群占比大、人均GDP等而言，中国潜在汽车消费潜力巨大，为汽车工业提供配套的本行业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当前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共享化”（新四化）已成为汽车产业发展的潮流和趋势，汽车市场进入需求多元、结构优化的新发展阶段，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断提升，智能汽车在计算机、通信、人工智能、大数据、汽车不再是一个简单的交通工具，现在的汽车正朝着智能终端转变。汽车新四化的发展使得越来越多的新技术集成到汽车玻璃中，对汽车玻璃提出新的要求，同时也为汽车玻璃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推动汽车玻璃朝着“安全舒适、节能环保、美观时尚、智能集成”方向发展，智能全景天幕玻璃、可调光玻璃、抬头显示玻璃、超隔绝玻璃等高附加值产品比在不断地提升。福耀在本行业技术的领导地位，为本公司汽车玻璃销售带来结构性的机会。

因此，从中长期看，为汽车工业发展相配套的本行业还有较稳定的发展空间。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世界汽车组织（OICA）、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和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等相关资料。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4,784,893,954	38,423,625,184	38,423,625,184	16.56	38,826,279,607	38,826,279,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306,015,926	21,594,517,508	21,594,517,508	21.82	21,370,366,209	21,370,366,209
营业收入	23,603,063,361	19,906,593,468	19,906,593,468	18.57	21,103,877,523	21,103,877,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6,167,091	2,600,776,459	2,600,776,459	20.97	2,898,433,273	2,898,433,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5,935,759	2,303,990,333	2,303,990,333	22.22	2,802,907,097	2,802,907,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7,009,641	5,277,762,139	5,277,762,139	7.56	5,126,914,831	5,126,914,8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2.06	12.06	增加0.90个百分点	14.11	14.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3	1.04	1.04	18.27	1.16	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3	1.04	1.04	18.27	1.16	1.16

备注：公司根据2021年11月财政部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的实施问答，将相关运输成本由原计入当期损益调整为计入存货成本并结转入销售成本；将与存货的生产和加工相关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由原计入当期损益调整为按照存货成本确定原则进行处理，同时，公司对2019年度和2020年度进行追溯调整。该变更不影响上述主要会计数据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705,966,779	5,837,201,641	5,609,762,969	6,450,131,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5,254,276	913,993,191	826,520,644	550,398,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2,965,270	848,776,070	716,967,838	437,226,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7,993,567	1,499,462,831	1,324,344,438	1,095,208,805

注：上表各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东总数为：A股股东176,425户，H股股东44户，合计176,469户。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6,4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4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104,127,600	595,874,359	22.83		未知		未知
三益投资有限公司	0	390,578,816	14.97		无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163,600	204,962,859	7.85		未知		未知
河仁慈善基金会	-31,800,196	189,288,888	7.2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50,488	45,104,281	1.73		未知		未知
白水丽	0	34,653,315	1.33		未知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	28,095,485	1.08		未知		未知
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	-10,199,942	24,077,800	0.9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海清	-10,100	21,922,059	0.84		未知		未知
李福清	0	20,561,966	0.79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益投资有限公司与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同一家庭成员。其余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H股存放于香港联交所旗下的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内，并以香港联交所全资附属成员机构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义登记的股份合计数。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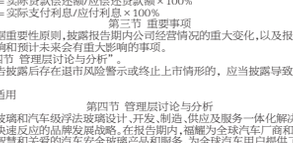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	20福耀疫情防控债MTN001	102000118	2023年2月17日	60,000	3.19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福耀 玻璃 MTN002	102000763	2023年4月22日	60,000	2.75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2 福耀 玻璃 SCP001	012280609	2022年8月20日	40,000	2.35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2 福耀 玻璃 SCP002	012280774	2022年8月26日	30,000	2.27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2 福耀 玻璃 SCP003	012280849	2022年9月2日	29,300	2.25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高成长债)	已完成付息兑付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815,935,759	2,303,990,333	22.22	
流动比率(1)	1.68	1.53	9.80	
速动比率(2)	1.38	1.26	9.52	
资产负债率(%)(3)	41.29%	43.81%	-2.52%	
EBITDA全部债务比(4)	0.50	0.49	2.04	
利息保障倍数(5)	12.72	9.42	35.03	主要为利润增加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6)	20.43	18.20	12.25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7)	19.65	15.52	26.61	
贷款偿还率(%)(8)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9)	100%	100%	0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其中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6)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7)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8)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100%

(9)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10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下述“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作为全球汽车玻璃和汽车级浮法玻璃设计、开发、制造、供应及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的领导企业，福耀秉承行技术领先和快速反应的品牌发展战略。在福耀为全球汽车厂商和维修市场源源不断地提供赋能者福耀人智慧和关爱的汽车安全玻璃产品和服务，为全球汽车用户提供了智能、安全、舒适、环保且更加时尚的有关汽车安全玻璃，汽车饰件全解决方案，同时不断提升驾乘人的幸福体验。

2021年，全球经济在疫情中复苏，但复苏基础不稳定，铜夜变异、汽车缺芯、大宗商品价格屡创新高、海运紧张、地缘政治等因素纷纷袭来等问题仍存，全球供应链体系在重构，全球经济的恢复增长还需要一个过程。面对严峻的环境，我们化危为机、夯实基础、练好内功，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根据世界汽车组织（OICA）统计，2021年全球汽车产量为81,015.5万辆，同比增长3.1%，其中，中国汽车产量为2,608.2万辆，同比增长3.4%，除中国外，全球其他国家汽车产量同比增长3.0%。本报告期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360,306.3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57%，远超于行业平均增长水平；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381,884.2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14,616.7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97%；实现每股收益人民币1.23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27%。

1、本报告期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长23.29%，其中，本报告期汇兑损失人民币52,800.63万元，上年同期汇兑损失人民币42,246.77万元，若扣除汇兑损益影响，则本报告期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长23.07%。

2、本报告期公司根据2021年11月财政部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的实施问答，将相关运输成本由原计入当期损益调整为计入存货成本并结转入销售成本；将与存货的生产和加工相关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由原计入当期损益调整为按照存货成本确定原则进行处理，同时，公司对2019年度和2020年度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后，本报告期毛利率为36.90%，上年同期为36.50%，同比减少0.60个百分点，主要为海运费和纯碱的价格上涨影响，其中海运费同比涨价人民币2.31亿元，影响毛利率同比减少0.98个百分点；纯碱同比涨价人民币1.07亿元，影响毛利率减少0.45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集团经营战略，持续以“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支持，以规范管理为保障，致力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汽车玻璃市场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始终坚持客户导向、极致用户体验的主动市场营销策略，建立全方位销售管理机制，保持市场敏感度，积极拓展新客户、新市场，发挥销售引领作用。经过以上举措，汽车玻璃竞争力实现了产车年行业，市场占有率达到行业新高度，销售总额近上新台阶，抗市场风险能力增强。

2、持续推进“四品一体双驱动”经营管理模式：公司以“产品、人品、品质、品位”的四品一体作为体系核心，以“福耀卓越管理系统”为保障，通过“创造需求、稳健研发、协同供应、精益智造、敏捷服务”的价值创造，以人文驱动人品终身提升、创新驱动产品持续进代，实现“高性能、高稳健、高绩效”的质量目标，推动企业发展，也因此福耀荣获第四届中国质量奖，拿下中国制造业最高荣誉。

3、推动产品升级：公司持续推动汽车玻璃朝“安全舒适、节能环保、美观时尚、智能集成”方向发展，智能全景天幕玻璃、可调光玻璃、抬头显示玻璃、超隔绝玻璃、轻量化超薄玻璃、镀膜可加热玻璃等高附加值产品占比持续提升，占比较上年同期上升3.31个百分点，价值得以体现。

4、加大提质增效和“双一流”公司以智能制造持续提升生产柔性，以一次成品率为抓手持续推进生产程序化、标准化、规范化，实现生产高效能、低成本的规模效益；同时，公司持续推进精益运营和自动化信息化进程，落实全面成本控制各项措施，推动全产业链的提质增效，节能降本，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

5、研发创新和技术引领：公司把握汽车行业电动、网联、智能、共享趋势，推动其在汽车玻璃上的技术运用，坚持市场和产品为导向的研发机制，围绕绿色、智能、功能集成等要素，大力度研发自主知识产权的高附加值产品；重塑研发队伍与管理机制，形成研发、设计、开发一条龙的技术团队，确保新技术产品落地，确保福耀科技成果转化为生产力。

6、夯实发展基础：公司继续弘扬“勤劳、朴实、学习、创新”的核心价值观，落实员工“幸福工程”，稳定团队，内培外引，协同发展，提高组织效能和价值创造能力，夯实公司发展基础。

证券代码：600660　　证券简称：福耀玻璃　　公告编号：2022-006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3月17日上午在福建省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耀工业村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3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局主席曹德旺先生召集，曹德旺先生因公出差，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曹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2名，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全体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该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该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146,167,091元。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年度本公司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145,651,516元。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母公司报表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489,209,503元，加上202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6,560,020,671元，扣减当年已分配的2020年度利润人民币1,957,307,649元，并按2021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48,920,950元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6,843,001,576元。

本公司拟订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2,609,743,532股为基数，向2021年度现金股利派发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10元（含税），共派发股利人民币2,609,743,532元，占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当年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82.95%，本公司结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2021年度本公司不进行送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公司派发的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

本公司董事局同意本公司委任香港中央证券信托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的代理人，不时代本公司派发及处理本公司向H股股东宣布的股利。本公司董事局同意授权本公司总经理叶舒先生或财务总监陈向明先生，二人中任意一位均有权签署、执行派发股利有关事宜，签署有关派发股利的法律文件，并全权代表本公司办理一切相关事宜。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局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2022年3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订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符合公司制定的《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要求。公司在充分考虑了外部宏观经济形势、公司未来发展、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盈利能力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的基础上拟订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订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体现了公司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的情形。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表决结果是合法有效的。我们同意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局在综合考虑外部宏观经济形势、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需求进行相应评估后，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让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出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60　　证券简称：福耀玻璃　　公告编号：2022-009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内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拟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罗兵咸永道”）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外审计机构。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关于同意设立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批复》（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也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2、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2021年12月31日，普华永道合伙人数为257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401人，其中自2013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346人。

3、业务规模

普华永道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61.15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6.9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28.61亿元。

普华永道2020年度人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103家，A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为人民币5.84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A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48家。

4.投资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近3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普华永道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投资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2019年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其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或涉及计师行为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郑嘉彦，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具有10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无在事务所外兼职情况。

郑嘉彦先生于2009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10月开始在普华永道执业。郑嘉彦先生于2019年7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主要为：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签字注册会计师：臧成祺，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具有10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无在事务所外兼职情况。

臧成祺先生于2013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10月开始在普华永道执业。臧成祺先生于2019年7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主要为：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质量控制复核人：段水强，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具有20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无在事务所外兼职情况。

段永强先生于2001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年8月开始在普华永道执业。段永强先生于2017年7月开始为公司提供证券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主要为：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1年度普华永道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533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458万元（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42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75万元（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75万元）。

2021年度罗兵咸永道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107万元（2020年度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107万元）。

公司2022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系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等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情况、工作时间、工作复杂程度等因素，经公平合理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2022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内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已对普华永道和罗兵咸永道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他们在提供2021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职责。为保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同意向公司董事局提议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内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提议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外审计机构。

2、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同意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重视了解公司及公司的经营环境，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整改情况，也重视保持与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交流、沟通。该事务所在对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职责。公司已对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我们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质，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能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为保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已同意向董事局提议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内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内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局的审议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鉴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内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职责。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已同意向董事局提议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外审计机构。鉴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2022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局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60　　证券简称：福耀玻璃　　公告编号：2022-010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会计司于2021年11月1日发布的关于企业